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13年7月22日，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3年7月18日、7月19日、7月2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5、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履行了关注、核实程序，特做出如下声明：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其他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在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0%至30%。目前，公司对2013年1-6月净利润的预计情况维持在此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2、截至2013年6月30日，由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股东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鑫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盘投资”）累计持有公司股份6,928,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3%。自2013年7月1日至7月22日止，鑫盘投资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1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5.95%。

3、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目前计划用部分股权进行质押贷款，待相关手续办理完成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